

國民經濟恢復時期
的北京

北京市档案馆編

北京出版社

國民經濟恢復時期的北京

北京出版社

(京) 新登字200号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北京

GUOMIN JINGJI HUIFU SHIQI DE BEIJING

北京市档案馆编

*

北京出版社出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邮政编码: 100011

北京出版社总发行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北京北方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32开本 29.75印张 77.3万字

1995年4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2000

ISBN7—200—02447—3/K·246

定价: 25 元

编辑说明

(一) 本书是北京市档案馆继编辑《北平和平解放前后》和《北平的和平接管》之后的又一部史料书。通过这三部系列的史料，将较为全面准确地反映1949年至1952年北京概况。这些珍贵史料，对该段历史的研究有重要参考价值。

(二) 本书选辑1950年至1952年中共北京市委、北京市人民政府等单位的重要文件约190件。按内容分为四大类，别以十项。即政权建设（巩固政权、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三反五反运动）、经济建设（财政税收、工业商业、农村工作）、市政建设（城市设施、民政工作、文教卫生）和综合报告。各项史料原则上按时间顺序排列。

(三) 为保持档案文件的历史原貌，准确客观地再现历史真实情况，一般原文照录，所用计量单位均系旧制。为求体例上的一致，并避免重复，原件收发文者多在所拟标题中反映，必要的加以注释。为方便阅读，原文中增补缺漏字以【 】标明；校勘错别衍字以（ ）标明；原文中的批注以〔 〕标明；删节内容重复或与主题无关部分以及编者批注，用< >说明；题解用*，注释用脚注。

(四) 参加本书编辑的有白淑兰、祝力军、张小青、赵家鼐。主编为方旭。王国华审定。

(五) 本书在出版过程中，得到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和北京市新闻出版局的大力帮助，特致谢意。

北京市档案馆

一九九四年二月

前 言

本书是继《北平和平解放前后》和《北平的和平接管》两书之后的又一续编。

根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的决定，自 1949 年 9 月 27 日起，北平改名为北京，并且被定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首都。从这时起到 1952 年底止，是北京的国民经济恢复时期。

在中共北京市委和北京市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北京从一解放，就自上而下地建立了各级人民政权，到 1952 年底，完成了郊区的土地改革，镇压了反革命特务、土匪、恶霸、封建把头，初步治理了环境，改善了市政基础设施，恢复生产，扶植私营工商业和手工业，胜利地进行了“三反”“五反”运动和抗美援朝。这一切，为实现市委“恢复改造与发展生产”与“变消费城市为生产城市”的任务，打下了基础，为从 1953 年开始的第一个五年计划的顺利执行准备了良好的条件。

旧中国遗留下来的是一个残破不堪、百业不修、民不聊生的北京。解放以后，人民政府立即着手整理环境，清运垃圾，疏浚河湖，掏挖下水道，翻修道路，增加水电供应及公共交通等设施，使广大群众有比较充分的就业机会和比较好的生活环境。这些在今天看来虽然是有限的，但是，在当时生产正在恢复，财力物力还不足的情况下，人民政府努力为人民群众办事，这在北京的历史上确是空前的。

解放以前，北京人民饱受封建王朝、军阀、日寇、汉奸和国民党反动派的压迫，政治上无权，经济上受盘剥压榨，社会动荡不安，生活十分困苦。解放以后，人民有了自己的政权，清除了

旧社会的一切污泥浊水，社会秩序稳定，生活水平提高，从而大大激发了人民群众的社会主人翁自豪感。通过党和政府所领导各项建设事业和历次的政治运动，使广大人民群众深刻认识到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和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的道理。党和政府处处为人民着想，因而得到人民群众的竭诚拥护，真心实意地愿意为党和政府提出的目标而奋斗，参加新中国首都建设事业的积极性空前高涨。这是千百年来翻天覆地的变化，也是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取得成功的关键。

1949年4月16日，市委在《关于北平市目前中心工作的决定》中指出，“恢复改造与发展生产，乃是北平党政军民目前共同的中心任务”。为了迅速动员全市人民的力量，恢复、改造与发展生产，市委邀集包括私营企业主在内的各行各业人士座谈，对公私企业的生产做了全面安排。1950年1月31日，聂荣臻市长在《纪念北京解放一周年》的广播讲话中，根据中共七届二中全会精神，提出“变消费城市为生产城市”的要求，得到各条战线的响应。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北京市国营工业基本建设的投资达8937万元，私营企业到1951年底就已达6369户，比1949年增长53.4%，年产值2.8亿元，比1949年增长3.6倍。手工业、农业、商业都有较大增长。这都为贯彻第一个五年计划增强了物质基础。

共产党在人民群众中享有崇高的威望，共产党员为人民服务，在人民群众中树起了良好的形象。社会上，一个以共产党员为榜样的社会风气迅速形成，以一心为公、无私奉献、互助互爱、崇尚节俭为荣，反对利己思想，鄙视铺张奢糜，一时蔚为风气。人与人的关系达到前所未有的和睦团结。今天，中年以上的人们所津津乐道的“五十年代精神”正是从这个时期开始形成并逐渐发扬光大的。

三年多的国民经济恢复时期，无论对北京全市，抑或对每个市民，都是一个辉煌的时期。整个社会以至每个市民，在政治上、

经济上、思想上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重温这段历史，在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和实行改革开放的今天，在实现邓小平同志提出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伟大任务中，仍然有其现实意义。这就是我们汇编本书的根本目的之所在。

王国华
1994 年 2 月

目 录

前言.....	1
---------	---

政 权 建 设

（一）巩固政权

巩固人民民主专政，建设新的北京 （1950年1月31日）.....	3
加强政权建设，恢复与发展生产 （1950年2月1日）.....	8
彭真关于召开北京市第一次工人代表大会致少奇并华北局的 请示报告 （1950年2月1日）.....	14
北京市总工会关于北京市一年来的工人运动 （1950年2月1日）.....	16
北京市第二届第二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关于设立区各界 人民代表会议的决议 （1950年2月27日）.....	22
摧毁反动统治，建立人民政权 （1950年2月）.....	23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干部党员贪污腐化和违犯政策的情形 致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0年4月24日）.....	28

彭真关于北京市整风工作计划致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0年7月18日)	31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召开北京市第二届第三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致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0年8月4日)	35
彭真关于召开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初步经验致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0年8月7日)	38
北京市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组织通则 (1950年8月10日)	41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巩固和发展党的工作计划致中央华北局的请示报告 (1950年11月22日)	44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北京市第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表产生办法和改选市人民政府委员会问题致中央华北局的请示报告 (1950年12月21日)	47
附：北京市第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代表产生办法 改善首都社会秩序，保卫生产建设 (1951年2月1日)	53
首都工人阶级的光辉贡献 (1951年2月3日)	60
北京市人民政府党组关于与党外人士团结合作问题致市委并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1年2月10日)	63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召开北京市第三届第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致中央华北局的请示报告 (1951年2月21日)	66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人民民主政权最好的组织形式	

——刘少奇在北京市第三届第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上的讲话 (1951年2月28日)	68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召开市统战工作会议致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1年7月5日)	75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进一步开展统一战线工作的指示 (1951年7月10日)	78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整顿党的基层组织的计划 (1951年8月30日)	80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发展新党员的决定 (1951年8月30日)	84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召开北京市第四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致 中央华北局的请示报告 (1952年8月9日)	87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政法工作的报告 (1952年8月11日)	91
北京市人民政府党组关于司法改革的初步情况及今后工作计 划致市委并中央华北局的请示报告 (1952年8月28日)	97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整党与建党的计划致华北局的报告 (1952年8月)	100

(二) 抗美援朝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抗美援朝运动情况致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0年11月5日)	104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抗美援朝运动情况致中央华北局的请示报 告 (1950年11月12日)	106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动员青年学生工人参加军事干部学校情况	

致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0年12月19日)	108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北京市工商界抗美援朝运动情况致	
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1年1月9日)	111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北京市学生抗美援朝运动情况致	
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1年1月31日)	114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北京市妇女界抗美援朝示威游行的情况	
致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1年3月11日)	119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动员青年学生工人参加军事干部学校情况	
致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1年3月17日)	121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抗美援朝捐献运动的情况致	
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1年6月9日)	123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动员学生参加军事干部学校的情况致	
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1年7月4日)	125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市总工会系统各厂矿企业职工开展	
抗美援朝运动的报告	
(1951年7月24日)	127
北京市抗美援朝、保家卫国运动情况报告	
(1951年12月28日)	131

(三) 镇压反革命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摧毁搬运工人中封建恶霸组织和建立公营

搬运公司问题致中央华北局的请示报告 (1950年4月11日)	137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反动党团特务登记问题致中央华北局 的请示报告 (1950年5月10日)	140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镇压反革命活动的工作情况及今后计划 致中央华北局的请示报告 (1950年11月19日)	142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拟逮捕一贯道首要分子致中央华北局的报 告 (1950年12月3日)	146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取缔一贯道组织的布告 (1950年12月19日)	147
一年来镇压反革命分子破坏活动的简要情况 ——罗瑞卿在北京市第二届第四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上的报告 (1950年12月29日)	149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摧毁一贯道的简要情况和经验致 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1年2月13日)	155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镇压反革命分子的情况及近期计划致 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1年2月22日)	158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取缔一贯道的报告 (1951年2月26日)	160
北京市第三届第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关于镇压反革命的决 议 (1951年2月28日)	164
北京市公安局关于取缔一贯道工作的情况及经验教训的报告 (1951年3月16日)	165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北京市协商委员会扩大会议讨论镇压反革命问题的情况致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1年3月20日)	172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大张旗鼓地处决反革命罪犯的反映和经验致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1年3月31日)	175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第二次大规模处决反革命罪犯的准备情况致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1年5月19日)	179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北京市协商委员会讨论第二次大批处理反革命罪犯的情况致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1年5月20日)	182
中国人民解放军北京市军事管制委员会军法处关于判决五百零五名反革命罪犯的布告	
(1951年5月22日)	184
北京市镇压反革命工作情况和经验	
——罗瑞卿在北京市第三届第二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上的报告	
(1951年6月23日)	186

(四) 三反五反运动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工作人员中的贪污现象及开展反贪污斗争的意见致中央华北局的请示报告	
(1951年12月4日)	190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开展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运动意见致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1年12月26日)	194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开展三反运动的情况和今后意见致中央华北局的请示报告	

(1952年1月5日)	197
彭真关于三反运动情况致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2年1月17日)	202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五反斗争中在工商界争取多数问题致 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2年1月23日)	205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打“大老虎”情况和经验致中央华北局的 报告	
(1952年1月27日)	210
中共北京市委郊区工作委员会关于郊区开展三反运动情况 致市委的请示报告	
(1952年2月16日)	213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逮捕贪污分子及违法资本家的情况致 中央华北局的请示报告	
(1952年2月17日)	218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开展五反斗争的意见致中央华北局的请示 报告	
(1952年2月17日)	220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处理不法工商户的做法和发现的问题 致中央华北局的请示报告	
(1952年2月20日)	223
在“五反”运动中关于工商户分类处理的标准和办法 ——彭真在政务院会议上的报告	
(1952年3月8日)	226
附：在“五反”运动中关于工商户分类处理的标准和办 法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组织三反五反人民法庭问题致中央华北局 的请示报告	
(1952年3月19日)	233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五反”后失业情况的估计和 救济办法致政务院的报告 (1952年3月20日)	236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五反”运动中临时救济工作致 政务院的报告 (1952年3月25日)	238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工商户违法所得计算问题致 中央华北局的请示报告 (1952年4月14日)	240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工商户违法所得计算的几项补充规定 致中央华北局的请示报告 (1952年6月2日)	243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三反运动总结致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2年8月30日)	245
中共北京市委对工商户偷工减料问题的处理意见致 中央华北局的请示报告 (1952年9月4日)	250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三反运动中缴出赃物的处理办法致 华北局的报告 (1952年9月13日)	252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集体贪污案核实平反情况致 华北局的报告 (1952年12月14日)	253

经 济 建 设

(五) 财政税收

彭真关于一九五〇年度财政收支概算草案致

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0年2月2日)	257
北京市推行人民胜利折实公债的情况	
——吴晗在北京市第二届第二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上的报告	
(1950年2月26日)	261
彭真关于北京市财政收支概算等问题致	
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0年3月20日)	263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人民胜利折实公债推销工作致	
政务院的总结报告	
(1950年5月20日)	267
北京市人民政府党组关于税收和工商业问题致市委并	
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0年6月9日)	272
北京市一九五〇年度财政经济工作情况	
——张友渔在北京市第二届第三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上的报告	
(1950年8月8日)	281
马应中关于一九五〇年税收工作情况	
(1951年2月5日)	292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一九五〇年度财经工作报告	
(1951年2月26日)	297
北京市一九五一年度财政收支决算和一九五二年度财政收支	
预算	
——张友渔在北京市第四届第一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上的报告	
(1952年8月11日)	306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财经工作的报告	
(1952年8月11日)	313
刘仁关于开展爱国增产节约运动的报告	
(1952年8月11日)	320

（六）工业商业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一年来北京市的国营企业状况 （1950年1月31日）	327
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一年来北京市的私营工业状况 （1950年1月31日）	331
北京市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北京市一年合作工作总结 （1950年2月1日）	335
程宏毅关于一年来北京市国营工业和私营工商业的发展状况 （1950年2月）	342
彭真关于工商业情况及措施致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1950年5月25日）	347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克服公私工业生产困难的办法致 中央华北局的请示报告 （1950年6月6日）	351
北京市特种工艺联合会所属十九个行业的业务报告 （1950年11月4日）	353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营企业公司关于一九五〇年工作总结报告 （1951年1月）	360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营企业公司关于一九五一年工作方针与任 务 （1951年4月1日）	370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营企业公司关于一九五一年上半年工作报 告 （1951年11月27日）	380
中共北京市委关于市财委扶植私营工商业生产营业情况 致中央华北局的报告	